

◇ 风土记 黄亚明专栏



黄亚明，中国作协会员，安徽省文学院签约作家。研究馆员。文章散见《作品》《诗刊》《青年文学》《西湖》《散文》《长篇小说选刊》等，出版散文集《坐看》《市井水浒》数种，获奖若干。

从老鸭村高速出口下车，不到一公里，“村树喜山里”民宿落入眼际。网红牛草山距此数公里。千山耸拔，我们高出浮世一千多米。

坐在院中，隔壁人家门前，有茶树数十棵，和我一样随意坐着。一墙之隔，绿绿的茶，散淡得很，无风不动，风来不动，状如诵经的佛陀，孤傲而清寂。春色尚未褪尽。一畦畦的新桑，这里卧一棵，那里躺一棵，走山，躺田，坐坡，数不清，新叶里的汁水像在汨汨飞动，空气里看不见，但肯定它在飞，沿着筋脉，溯流而上。每一种植物都是在壮游，比如那棵树冠十来丈的枫杨。先站在楼顶，欲与比高，却差得远。站在树底，揣测几个人才能抱住。仰首，颈酸，细雨滴在脸上身上，微凉。茎干节节，节节勃起，虬枝苍古，老枝新枝交错，叶色层层叠叠，柔青、蔚蓝、广绿，枝叶掩映，似搬来一个清晨，又吹出一个浓暮。春气夏气秋气扑来，一棵老树的漫游，只在方圆数十米处。没谁知道它步伐的快慢，每一分一秒，枝条都伸一毫一分，百十年下来，约莫走了几米路。与人类不同，自然界自有尺度，在鸟心里，法度就是飞翔，在树心中，尺度就是叶绿枝长。我听出了骨节铮铮的壮游之声，沿着树干枝叶游走，以时间丈量脚迹，树痕斑驳，年年月月，月月年年。

树。禽鸟。虫豸。风。屋舍。青石。池塘。我。你。他。慢悠悠

树树喜山里

地，晃悠悠地，像是穿梭在倒流的时空中。

古人写夜静春山空，月出惊山鸟，动静交织，动静莫名。古人还写春山空翠湿衣，嘒嘒鸟空啼，行人更在春山外，且取春山扫眉黛，一笛和风日已斜。春山多胜事，空翠如雨滴答。果然下雨了，初夏之雨尚不肯豪放，眉梢还带些淡淡春意，似乎是春心最后最好的注脚。

我们来看夏山。夏山绵密，一切却是空的，空明虚静。空之好在于敞亮，无遮无蔽无屏，有光在场，多余之物纷纷退场。春山空，夏山空，可以筑梦栖居——荷尔德林的句子“诗意栖居”。宋代吴文英作词：“卜筑西湖，种翠萝犹傍，软红尘里。”颇让人生出倚红偎翠的意绪，声光色影，也是弘一法师的前半生。夏山就是弘一法师的前半生，晚明张岱的陶庵梦忆。梦里行走，与梦长谈，闲敲棋子落灯花。我觉得池塘边的那棵小叶女贞，小花密如雪粒簇起，一小团一小团，烟白，似闲敲下的棋子，落了一地。恍惚，它就是初夏闲梦。张岱曾说，西湖七月半，一无可看，止可看看七月半之人。这就很有趣味了。张岱看看七月半的人，人看人，人挤人，有意思，有意

味，游人若棋子，似乎张岱在下棋。如果树看我们，大约也如张岱看人。如果一山大树，青绿得放荡，大概也在写一篇《山深五月半》，而我们，身在局中。但也不想走出来，甘心入局。

回首民宿——白墙黑瓦绿竹猗猗。竹园之下，清逸的叶子沙沙。村，树，喜，山里。村是老鸭村，其名真俗，若春溪水暖，请允许且无妨随它嘎嘎几声。树有千百种，披挂在山，多蓬蓬团团如美臀，壮实丰硕。小时候我可能好色，喜欢看美臀的美女，村人说大臀善生育，没想到夏山也如臀，真是万物奇妙。山里之喜，山色之喜，喜气恬然。穿行在树影里树荫里，树树喜山里，山色喜闹腾腾。

傍晚一脚似踏进了红尘，在道义村吃饭。道义者，道有德，道即仁，道即义，仁义相连，得道，嘉吉。饭到大半，老鸭村书记赶来。据说刚从人家的秧田里爬起，一身湿泥，便洗了个澡。书记姓熊，魁梧，嗓大，以前人称熊二，自从修好了高速路出口，村人改称熊大。熊大和我喝了两杯本地土酒。他说，小孙子调皮，暑假拜托还要免费培训，我一口答应了。我以茶当酒，他以酒当茶，都是妙人妙事，各得其乐。欠他两杯酒，我快活。

深山无名，深山坐落在南大别山的青天乡。青天真好。欲上青天，一揽明月，嫦娥无悔，夜夜把酒，吴刚的桂花树要到秋天来看。俱怀逸兴，我们一笑而别。

◇ 节气如流 夏至专栏



夏至，原名王桂萍，鄂尔多斯人，中国报告文学学会会员。出版散文集《原乡季候》，诗集《漫卷诗光》。小说、诗歌、散文发表于《诗刊》《十月》《文艺报》《草原》《延河》《内蒙古日报》等报刊。

凄草枯枝不忍看，西风呼啸暮云残。斗转星移苍穹下，一日严于一日寒。

不知道这是第几个这样的初冬了，西北风将春天的希望吹散得一千二净。很巧的，又是在小雪时节，被告知期盼一年的事情黄了。正在午睡的我，听到这样的消息出奇地平静。多少年早已经习惯了这种一脚踩空的感觉，命运这个东西总有一天会将你磨炼到荣辱不惊，与万事万物妥协。

窗外，枝干叶枯，像一个走在暮年的老人，只多看两眼就会生出些许悲意来。想自己也已是人到中年，多少年经历的种种，曾放声悲哭，也曾怀疑人生，有时会厌倦这尘世。可当一场雪飘飘洒洒落下来，看着满世界的洁净，这些事又渺小若尘，生命中那些给予过你温暖的人，会帮你扫去愁怨。于是，带着旧年的遗憾，历经这大雪小雪又一年，待到明年花开时，希望又会萌生。

1996年的小雪时节，天气似乎比如今清冷许多。在青城读书的我，从宿舍到教学楼，一百米多的距离都要跑着进出。那时候，父亲去世，而我刚好上了大学，正是用钱的时候，所以不敢奢侈到多买一件衣，多吃一口肉。突然间我像一个走失羊群的羔羊，没了着落。

宿舍的窗户外是一片农田，到了小雪时节，地里除去在秋风中摇曳着几株遗漏的黄草外，平坦空旷到百无聊赖。我的床靠窗，常常倚床望向外边，任思绪飘浮，飞过天际。

同舍的老大帮我拿回一个包裹，打开一看，是姐姐寄来的毛衣。古铜色，肩膀处有三个漂亮的纽扣。整件毛衣编满复杂的花纹，时尚又保暖。我一看就喜欢得不得了，忙不颠穿上身，完全是私人订制。正是爱臭美的

小雪

年纪，这件衣服无疑是雪中送炭，那种欣喜无法言说，激动中夹杂着幸福。也就姐姐了解我，我穿衣的尺寸她都能估摸得精准。抚摸着一针针编织出的毛衣，人间亲情，青春美妙，一齐涌来。

姐姐是我家最漂亮的女子，长我八岁。她的一双手小到如十岁孩童，可灵巧了，如输入了程序一般，一晚上可以从一堆毛线中诞生出一件大男人的毛衣来。多年前，只要到了冬天，得空就能看到她的两只手握紧两根毛线针不停地织，我家的兄弟姐妹冬季人手一件她织的毛衣。我更不用说，十来岁起，这些穿衣的事情她就包圆了。

姐姐就是上帝给我开的那扇窗。十四岁时，她把我接到身边，开始了长姐如母的日子。如果没有她，我或许只能在故乡那片黄土地上嫁个农夫，过着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日子。她带走了我，规划好我的人生，我今日的岁月静好，是她负重前行而成就的。数不清她做了多少餐饭给我，织了多少件毛衣给我，陪伴过我多少个日月。那些母亲做的事都转嫁到了她的身上。我也心安理得接受着这一切，不顺心时发通火给她，难过时怨她。她忍受着我的臭脾气，宠爱了我半生。

她的家成了我实际意义的娘家，那个可以受伤后疗养的地方。我喜欢的第一个人，第一个告诉我，失恋了在她那里痛哭一场，她竭尽所能安慰

我。我找到后半生陪伴我的人，领去让她把关，本以为从此我有托付，她不用再牵挂。不料，这一生我如狗皮膏药般很难从她身上卸下。

有了姐姐，我便不需要知己，我们就是知己。我有时候会想，如果有一天，我回头发现她不见了，我定会乱得再无方寸。所以我常想如果今生若有死别的一天，一定要我在先。

因是家中老小，家人早已把我宠成了任性到无法克制。有时候，我会伤她的心，事后常会后悔。可无论是姐姐还是我，我们都不擅长表达感情，错了，我也不会说对不起，就像我们不会表达我爱你一样。过后我高兴了，事情便烟消云散，好像从来没有发生过一般。

如今，姐姐已过知天命之年，她虽既不是老大也不是老小，却为婆家娘家操碎了心。工作中，她一直是一名优秀的大夫，给多少个家庭带去希望，她的善良老天看得见，病人看得见，亲人更看得见。我们在一起，常常会被认为是姐姐，她年轻美丽的容颜是她内心完美的呈现。我从未想过有一天她也会老，也会需要别人关爱，所以尽可能收敛自己，像个大人一样。习惯了万事靠着她，突然被迫长大总会惶恐不安。

小雪无雪，沐浴着午后的阳光，踩着那些还没有来得及遁入泥土的黄叶，听那碎裂的声音，想着温暖的人。那些发生过的事，又要随着流年一同生长。或许，这一生将会困于这小镇上，过着清简的日子，孤独时与书为伴，烦闷时敲响键盘。就这样淡淡地来过，又悄悄地去吧，如经年落下的雪，不需要别人记着它当时的样子。只愿来生我也做回姐姐，而姐姐恰好是要我关怀的妹妹。